

111 學年度 私立新民高中-直升 入學報到確認單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畢業國中：_____ 獲錄取_____ 科。

茲依簡章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並恪守下列規定：

- 一、 已報到之學生(或已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放棄錄取資格者)，不得再行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。
- 二、 已報到之學生，如欲報名參加 111 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，應於上述勾選入學管道招生簡章內之規範日程，填具所附之「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由學生及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後得以「線上、傳真」方式傳送辦理，逾期不予受理，放棄錄取資格後，始得報名後續各入學管道。
- 三、 本人同意報到入學，因就讀國中尚未發放畢業證書或因疫情影響無法繳交畢業證書，特簽此報到確認單，並於報到學校規範之日期或註冊時繳交畢業證書。

此致

私立新民高中

(學校傳真：04-22339405、確認電話 04-22334105 #6176、6178、6179)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 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6 月 _____ 日

(無印表機可抄寫下方此簡易範本，拍照上傳)

111 學年度私立新民高中-直升 入學報到確認單

本人_____ (身分證統一編號：_____)

畢業國中：_____ 獲錄取_____ 科。。

學生簽名：_____， 父母(或監護人)簽名：_____

行動電話：_____

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6 月 _____ 日